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ST康丰 编号:2020-06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北京中钰雕龙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中钰雕龙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与北京中钰雕龙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雕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以4.5亿元股权转让给医疗行业中钰雕龙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北京中钰雕龙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钰雕龙股权转让协议支付的第一阶段股权转让款1亿元。其中2020年12月7日收到股权转让款5500万元,2020年12月8日收到股权转让款5500万元。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股权转让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0-100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86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回复如下:

一、2020年11月24日,公司披露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12月2日,公司回复我部工作函称,上述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因此不涉及“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其他风险提示情形。但公司未披露为解除上述银行账户冻结,是否提供其他资产保全措施的情况。同时,根据公开信息,公司近期可能存在部分资产被镇江江州区法院冻结的情形,合计冻结金额1.77亿元,但公司尚未披露。

请公司全面自查并核实:(1)自身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是否已成或将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存在经营业绩相关风险;(2)公司是否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主要资产质押、冻结等应当披露的重大风险事项。

回复:
一、资产冻结情况
为解决因辽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20)辽20民初998号《民事裁定书》对被保全人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采取的冻结措施(具体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发布的《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被保全人于2020年11月24日向该院提供如下等值担保财产:

坐落于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8号3层1号(产权证号:辽(2017)大市内四区不动产权第00130812号)及坐落于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8号2层2号(产权证号:大房权证沙单字第2007600548号)两处房产及对应土地权证;大房国(2005)字第3060号),上述被查封房产评估总价值为1,901.6亿元人民币。关于可能存在的部分资产被镇江江州区法院冻结的情形,网络公开信息显示镇江江州区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苏1111民初2820号,执行通知书(2020)苏1111民初2820号冻结公司13500万元人民币股权,以及执行裁定书(2020)苏1111民初2819号,执行通知书(2020)苏1111民初2819号冻结公司4200万元人民币股权,但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任何相关诉讼或仲裁材料,不能确定其真实性,如后续收到相关资料,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风险事项
经核实,公司日常经营及外部环境未见重大变化,不存在经营业绩相关风险。
经核实,12月2日,公司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工作函,披露了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的情况,12月4日发布的《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披露了为解除账户冻结提供的保全财产置换情况。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主要资产质押、冻结等应当披露的重大风险事项。

二、请公司全面自查并核实是否出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如上市公司前期公告事项取得实质性进展或发生变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10%以上重要股东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或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回复:
经核实,公司新任董事会自2020年9月7日上任以来发布的前期公告事项有实质性进展或发生变化的,也都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行披露。新任董事会上任以前发布的公告事项是否存在实质性进展或发生变化的,待进一步核实。

2020年12月7日,公司向大股东大连圣亚旅游金融服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转让、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大股东大连圣亚旅游金融服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回复:大连圣亚旅游金融服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在公司股票异动期间买卖股票,也不存在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2020年12月8日,公司向现任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征询核实,自2020年11月30日至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或其他股价敏感信息,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书面回复,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或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2020年12月8日,公司向持股5%以上的股东聚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书面征询核实,自2020年11月30日至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或其他股价敏感信息。聚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书面回复:存在,我司分别在2020年12月7日增持404400股,2020年12月8日增持571400股,合计增持975800股,占比0.76%。除上述事项外,聚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不存在有可能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三、请公司向其他重要股东等相关方发送函证,是否存在本所《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七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中所列示的重大事项,并就检查发现的重大事项,相关进展及变化的实际情况等予以披露。上市公司经核实认为相关重大事项不存在或未与相关进展、变化的,也应说明检查事项、核查过程及检查结果。

(一)实际控制人
1.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二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三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四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五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六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七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八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一)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二)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三)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四)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五)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六)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七)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八)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九十九)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一百) 实际控制人: 周祥殿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5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项目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并最终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本项目最终中标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存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s://ztb1010086.cn/>)近日发布了《安徽移动2021-2023年度有线宽带和无线接入网项目集中采购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项目中标候选人,预计中标金额14,165.70万元。现对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安徽移动2021-2023年度有线宽带和无线接入网项目施工集中采购项目。
2. 项目服务内容:为安徽移动提供有线宽带和政企接入(含:各子项的设备安装及调测)项目施工服务。
3. 服务年度:2021-2023年度。
4. 预计折扣后含税中标金额:14,165.70万元。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公示中公司为第2中标候选人,折扣为29.5%。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是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招标人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是北京信盈信通通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公示期自公示之日起连续3日。具体内容请查看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s://ztb1010086.cn/>)上的公示信息。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中标项目是公司通信技术服务业务的重要项目,如公司能够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21-2023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并最终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项目最终中标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存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3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以书面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0名,实际参加董事10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宜昌公司增加建设用地储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临2020-084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可克达拉公司3.2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调整实施方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临2020-085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临2020-086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临2020-087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公告编号:2020-087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2月28日14:00点
召开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28日至2020年12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交易时间,即:15:00-20: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20: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方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方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议案	√ A股股东
2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
301	本次分拆上市的背景、目的和商业合理性	√
302	上市地点	√
303	发行股票种类	√
304	股票面值	√
305	发行对象	√
306	发行上市时间	√
307	发行方式	√
308	发行规模	√
309	定价方式	√
310	与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
4	关于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
7	关于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分拆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相关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是否及时、准确、完整及各方行为的通知(第八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办理本次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纳新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11	关于宜昌公司实施酵母绿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
12	关于实施酵母食品原料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	√
13	关于可克达拉公司3.2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调整实施方案的议案	√
14	关于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	√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4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宜昌公司增加建设用地储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增加建设用地储备
● 投资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 风险提示:资金风险、土地闲置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公司)选址宜昌峡湾新区工业园购置土地340亩,启动实施酵母绿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酵母项目),结合“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司拟增加宜昌公司用地储备240亩,并以酵母项目为基础,整体规划建设安琪生物科技园。
(二)本次投资项目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项目在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本次投资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宜昌公司基本情况
宜昌公司是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2020年7月13日,宜昌公司注册成立,是酵母项目的业主单位,全面承担酵母项目筹建、设计、建设和未来生产的生产经营,注册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
2. 登记机构: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4. 注册地址:湖北宜昌市峡湾新区大道160号
5. 法人代表:陈伟高
6.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及酵母类制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生产销售;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生物有机肥、复混肥、掺混肥;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等;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生物科学技术研究;其他专用设备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项目用地现状
(一)项目用地现状
宜昌公司酵母项目厂区位于宜昌三峡移民生态工业园内,是峡湾新区南部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区,北邻交四优特网项目,西临石桥路(暂定名),东临马鞍路,南邻桃子冲路。
(二)拟增加用地现状
拟增加的备用用地范围为马路路、桃子冲路、子桥路(暂定名)及酵母项目厂区南部边界的合围区域,约240亩,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拟增加与酵母项目厂区形成整体布局,三面临路,总面积580余亩,约增加约2亩工业用地,建有4层办公楼一座,建筑面积7,705平米,钢结构厂房一座,建筑面积1.6万平米,当前均为闲置状态。备用用地、闲置办公楼与厂房产权均属于峡湾新区政府经营公司所有。
(三)备用用地转让方案
经与峡湾新区政府沟通,拟增加的备用用地计划分两部分转让:先取得项目的第一部分,为宜昌公司酵母项目厂区南部边界至闲置办公楼之间的地块(上有闲置办公楼),面积约97亩。由双方共同委托中介机构评估,按照评估价格协商转让。第二部分用地为闲置办公楼至桃子冲路之间的地块(上有闲置厂房),占地约170亩,由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并评估闲置厂房利用价值后,与峡湾区政府另行约定转让方案和实施。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6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补充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2020年10月1日起开始执行,只影响变更当期及未来各期,对2020年1-9月及以前年度财务报告无影响。
一、概述
(一)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披露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公告》(临2020-081号)公告。公司目前拥有三家境外子公司,安琪酵母埃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埃菲尔)、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香港)和安琪酵母(俄罗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俄罗斯),自成立以来均采用埃菲尔、美元和卢布作为记账本位币。公司拟自2020年1月1日起将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由外币变更为人民币。现对上述公告相关内容进行进一步补充说明。公司拟调整执行时间,从2020年10月1日起开始执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二)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监事会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发表了意见。
(五)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的原因
《企业会计准则—外币折算》第八条规定:“企业记账本位币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除非企业经营活动的主要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通常是指企业主要生产经营对出现现金的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使用该环境中的货币更能反映企业的主要交易活动的经济结果”。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造成了重大影响。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美联储将利率降至零,美元指数3月升至102.90的高点,此后连续下跌走势,迄今累计跌幅超过10%,美国经济持续增长预期,量化宽松和低利率货币政策长期推行,政府财政赤字大幅增加,美元指数趋势更加明显。2020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持续走低,俄罗斯国内的新冠病例不断增加,经济受到了较大冲击,卢布汇率持续走低,与年初相比卢布人民币贬值幅度达到23%;旅游业是埃及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受疫情影响,严格的国际间人员流动限制导致旅游收入锐减,埃及国内经济受到较大冲击,2020年埃镑兑人民币汇率贬值6.5%。
安琪埃菲尔、安琪俄罗斯三家公司为公司的海外生产基地,安琪香港是公司的海外销售平台,三家境外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埃菲尔、卢布和美元,为应对外币贬值的风险,公司加大与境外子公司人民币贸易结算。埃、俄两国和香港均为人民币与外币互换的国家和地区,目前安琪俄罗斯将以人民币借款替换2800万美元借款,替换后人民币借款占境外子公司全部借款比例为58.5%。三家境外子公司与货币和供应紧密相关的购购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经公司审慎考虑,认为采取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有利于提供更为可信的信息,更加客观地反映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二)变更内容及日期
安琪埃菲尔、安琪香港、安琪俄罗斯三家公司自成立以来分别采用埃菲尔、美元和卢布作为记账本位币,公司拟将上述三家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由外币变更为人民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记账本位币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2020年10月1日起开始执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2020年10月1日起开始执行,只影响变更当期及未来各期,对2020年1-9月及以前年度财务报告无影响。
三、2020年三季度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查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事项。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调整符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5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克达拉公司3.2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调整实施方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可克达拉公司3.2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调整实施方案
● 投资金额:项目调整后投资概算为67,276.60万元(未含流动资金),净增加投资金额9,556.7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经营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2019年8月8日和2019年8月28日,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琪伊菲尔生产线的搬迁项目的议案》,批准选址可克达拉市城西工业园B2区为搬迁地,以安琪酵母(伊菲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琪伊菲尔)为投资主体,在可克达拉市成立全资子公司,承担安琪伊菲尔生产线的搬迁建设和今后的生产经营。公司设立可克达拉安琪酵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克达拉拉公司),稳步推进可克达拉公司3.2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立项申报、前期进展和施工建设。当前,结合安琪伊菲尔现有设备可搬迁利用的实际,遵循以搬迁为契机,实现技改升级和绿色生产,公司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优化调整。
(二)本次投资项目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项目在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本次投资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可克达拉公司基本情况
2019年9月26日,可克达拉公司注册成立,全面承担项目筹建、设计、搬迁建设和今后的生产经营,注册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可克达拉安琪酵母有限公司
2. 登记机构:可克达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库车县工业园区综合服务中心办公楼三楼306室
4. 法定代表人:朱少彬
5.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酵母浸出物、酵母抽提物、营养酵母(非活性酵母)的生产与销售;食品添加剂(氨基、富硒酵母)的生产与销售;蒸汽的生产与销售;场地租赁;零售;预包装食品;有机肥料的生产与销售;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包装材料、包装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并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项目用地现状
6. 注册资本:注资本金1.8亿元,是安琪伊菲尔的全资子公司。
7. 财务状况:截止2020年9月30日,可克达拉公司资产总额1,899.92万元、负债总额266.9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一)项目具体方案
1. 原项目实施方案与投资估算
原项目基于“整体搬迁、全部利用”原则,将安琪伊菲尔现有生产设备全部搬迁至搬迁日旧厂房,严控新增设备投资,维持年产3.2万吨酵母及抽提物现有产能和品种结构,计划2021年7月投产试运行。由可克达拉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原项目投资估算为57,720.80万元(未含流动资金),其中,安琪伊菲尔可搬迁利用资产折价20,045.90万元(2020年底可搬迁利用资产净值17,730.70万元+13%增值额),此外需新增建设投资37,674.90万元,含建设期利息882万元,原项目由安琪伊菲尔出资1.8亿元用于可克达拉投资公司资本金,剩余资金通过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方式解决。
(二)调整项目实施方案与投资估算
总体规划:结合安琪伊菲尔现有设备可搬迁利用的实际,遵循以搬迁为契机,实现技改升级和绿色生产,公司对原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了优化调整,重点调整方向为:进一步提高项目环保处理尤其是异味治理水平;提升项目生产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依据国家环保安全法规,体现技术先进性要求,淘汰部分原已投入项目生产范围内的设备,提升厂区建设标准,适当增加建筑面积。
建设方案:建设规模为年产3.2万吨酵母及酵母抽提物,其中活性干酵母2.2万吨,酵母抽提物1万吨。项目占地面积238,917平方米(折合353.2亩),总建筑面积89,146.37平方米。
进度安排:原项目计划2021年7月建成试生产。受疫情影响,预计停产调整时点为2022年3月,7月建成投产,整体进度推迟12个月。
投资概算:实施方案和时间调整后,项目总投资概算为67,276.60万元(未含流动资金),较原16%净增,净增16.6%,其中,新增投资65,908.60万元,净增9070.80万元,净增6.2%;建设期利息1,367.7万元,净增495.7万元,净增55%。
资金筹措:安琪伊菲尔拟将可克达拉公司注册资本从目前的1.8亿元调整为25亿元,项目所需剩余资金由公司协助融资解决。
(三)项目实施方案的必要性
可克达拉项目是公司适应伊宁市城市发展和环境保护新形势的客观要求,控制环保与经营风险,实现安琪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主动求变的重大举措。可克达拉公司把握搬迁时机,结合安琪伊菲尔现有设备可搬迁利用的实际,调整优化项目实施方案,重点在于:进一步提高项目环保及异味治理水平,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和项目投资标准,对实现项目搬迁技改升级和绿色生产,整体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有积极意义和必要性。
(四)财务可行性分析
项目调整实施方案后,项目投资增加16.6%,经营期内平均销售毛利率26.4%,销售净利率16.5%,平均净利率9,846万元,总体符合预期。测算项目财务净现值2.9亿元,大于零,内部收益率18.4%,高于基准收益率,静态总投资和动态投资回收期分别为4.71年和6.9年,回收期限符合预期。项目后期平衡点为项目设计产能的94.3%,并不断降低。财务测算指标表明,实施方案调整后,项目仍具备一定的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具有财务可行性。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3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二) 会议召开地点
(三) 会议主持人
(四) 会议出席人员
(五) 会议列席人员
(六) 会议表决方式
(七) 会议审议事项
(八) 会议表决结果
(九) 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十) 会议其他事项
二、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一) 议案1
(二) 议案2
(三) 议案3
(四) 议案4
(五) 议案5
(六) 议案6
(七) 议案7
(八) 议案8
(九) 议案9
(十) 议案10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3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二) 会议召开地点
(三) 会议主持人
(四) 会议出席人员
(五) 会议列席人员
(六) 会议表决方式
(七) 会议审议事项
(八) 会议表决结果
(九) 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十) 会议其他事项
二、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一) 议案1
(二) 议案2
(三) 议案3
(四) 议案4
(五) 议案5
(六) 议案6
(七) 议案7
(八) 议案8
(九) 议案9
(十) 议案10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83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二) 会议召开地点
(三) 会议主持人
(四) 会议出席人员
(五) 会议列席人员
(六) 会议表决方式
(七) 会议审议事项
(八) 会议表决结果
(九) 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十) 会议其他事项
二、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一) 议案1
(二) 议案2
(三) 议案3
(四) 议案4
(五) 议案5
(六) 议案6
(七) 议案7
(八) 议案8
(九) 议案9
(十) 议案10